

# 关于 2021 年全县财政收支决算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2 年 9 月 7 日在盐池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

盐池县人民政府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将 2021 年全县财政收支决算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2021 年全县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我县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严格执行县人大十七届五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续，打好财税金融政策“组合拳”，最大限度对冲疫情影响，积极推进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财政决算情况总体较好。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1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全口径决算收入为

438841 万元，其中：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3379 万元，自治区转移支付收入 279304 万元，上年结转 2584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6532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242 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8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全口径决算支出为 4388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641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1.6%，债务还本支出 2707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684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4660 万元。收支总量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从收入决算具体情况看，在受新冠疫情影响、减税降费政策落地落实、经济增速放缓等多重减收因素背景下，采取有力措施，深入挖掘增收潜力，加大盘活存量资金及闲置国有资产力度，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337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任务的 91.1%，同比下降 5.9%。其中：税收收入 44993 万元，完成预算任务的 80.3%，同比增长 9.4%，非税收入 38386 万元，完成预算任务的 108.1%，同比下降 19.1%。

##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5416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73.6%，同比下降 37.1%，自治区补助收入 6141 万元，上年结转 2427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全口径决算收入为 2398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9587 万元，为年度

预算的 94.7%，同比下降 23.6%，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3300 万元，结余结转 1097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全口径决算支出为 23984 万元。

### **（三）社会保障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年末滚存结余 24035 万元，2021 年社会保障基金收入决算为 278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64 万元（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2019 年 10 月起实行了自治区统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2021 年实行了市级统筹，收入、结余和支出中均不包含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2021 年年末滚存结余 24239 万元。

### **（四）需要说明的几个问题**

**1、关于决算编制情况。**2021 年财政决算是按照《预算法》及《预算法实施条例》规定和自治区财政厅统一口径，财政部门与各预算单位对全年的预算指标、财政拨款进行核对，对各单位的往来款项和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理，在此基础上进行编制汇总。2022 年自治区财政厅确认了 2021 年的财政收支决算结果。因此，当年的决算编制是符合相关规定的。

**2、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情况。**由于我县目前未启动编制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6 万元，2020 年结转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2 万元，共计 8 万元，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作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关于财政结转情况。**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34660.37 万元，其中：31401.51 万元为单位结转资金，3258.86 万元为 12 月 20 日以后收到的自治区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 二、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财政预算严格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坚持以保“三保”为重点，优先保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债务化解、疫情防控、应急保障、防汛、防火、安全、区市考核指标及县委、政府重大决策落实，其他项目支出在财力许可的情况下按轻重缓急予以安排，确保每笔资金都用在刀刃上，为助推盐池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财政保障。

### （一）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2 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6917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50.6%，快于序时进度 0.6 个百分点，同口径增长 30.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4389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43.2%，同口径增长 32.6%，占比为 52%；非税收入完成 22528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62.2%，同口径增长

28.7%，占比为 48%。（**抵扣增值税留抵退税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0608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43.8%，低于序时进度 6.2 个百分点，同比增长 15.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808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32%，同比增长 2.6%，占比为 44.5%；非税收入完成 22528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62.2%，同比增长 28.7%，占比 55.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02559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数的 51%，同比增长 5%，快于序时进度 1 个百分点。

## **2、政府性基金收支完成情况**

2022 年上半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522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58.1%，快于序时进度 8.1 个百分点，同比增长 11.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6202 万元，为变动预算数的 38.2%，慢于序时进度 11.8 个百分点，同比下降 6.4%。

## **3、社会保障基金收支完成情况**

2021 年年末结余 24239 万元。2022 年上半年，社会保障基金收入完成 23458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74%，快于序时进度 24 个百分点，同比增长 19%。社会保障基金支出完成 1346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45%，增支 467 万元，同比增长 3.6%（由于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自治区统筹，医疗保险 2021 年由市级统筹，所以收入、支出、结余均不包含企业职工养老和医疗保险），期末滚存结余 34233 万元。

## **（二）积极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一是梳理债券项目，落实资金分配。将 2022 年新增一般债券（第一批）资金 5000 万元细化分配至我县 8 个部门共 13 个项目，并已拨付到位。2022 年新增一般债券（第二批）资金 11000 万元，已细化分配至我县 15 个部门共 33 个项目。二是统筹资金安排，逐步化解债务。通过争取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等方式，在确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前提下，大力压减一般性财政支出，积极稳妥消化债务，2022 年上半年共化解隐性债务 5138.32 万元，占年度化解任务的 47.14%。三是摸清债务底数，落实监管机制。将系统内外全部债务一并纳入统计监测范围，将全口径债务纳入风险评估预警和应急处置范围，实现政府性债务信息化、精细化、动态化监管，及时发现和处置潜在风险。

## **（三）上半年财政收支运行存在的问题**

从财政收入看，受税收政策因素影响，减税降费政策全面落实、增值税增量留抵退税力度加大、电力保供企业和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税收优惠等政策性减收因素涉及面广，影响时间长，预计全年中央、区、县三级税收减收 5.15 亿元，其中县级减收 0.77 亿元，实现预期目标困难很大。从财政支出看，“三保”支出、刚性支出有增无减，加快推进新旧动能转换，落实保市场主体、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系列

政策、加快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重大战略，落实县委、政府确定的民生实事等，都需要增加大量的财政支出，财政支出压力进一步加大，财政收支矛盾突出。

### **三、2022年下半年主要工作**

下半年，财政工作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针对存在问题和困难，2022年下半年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 **（一）培植高质财源，缓解收支矛盾**

聚焦重点税源，优化营商环境，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实现做强税源培植，做优结构质量。财税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积极想办法、定措施，加强各部门协调配合，确保各项财政收入依法依规、应减尽减、应收尽收，实现收入增幅缓慢回升。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综合研判政府债券支持领域和发行趋势，做好项目储备、包装和申报工作，落实优质项目前期要素保障。

#### **（二）坚持过紧日子，硬化预算约束**

严格预算管理。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科学合理有序安排预算支出，优化支出结构，法定投入、“三保”支出、重点项目支出应保尽保，一般行政性支出能压则压，“三公经费”能减则减，可办可不办的事能缓则缓，切实将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将“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理念贯穿到财政资金分配、使用和监管全过程。加强绩效结果应用，将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衔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深入推进债券资金、直达资金等重点资金的月通报机制，发挥重点资金的使用效益。

### **（三）推动政策落实，服务经济发展**

深入贯彻落实稳经济国家 33 条和自治区 55 条等有关财政金融政策措施及其减税降费政策；积极创建一流营商环境，减轻企业负担，增加实体经济活力；加大财政支持力度，紧紧围绕新型材料、现代化工、清洁能源、装备制造、滩羊牧草、绿色食品、生物健康、文化旅游、现代物流、电子商务“十大重点产业”，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发展，把持续有效投入作为稳定实体经济发展的的重要手段，统筹盘活政府性资源，用足用活积极财政政策，持续优化发展环境，促进实体企业高质量发展。全面落实金融服务经济发展政策，及时拨付小额担保贷款贴息；纵深推进党建引领信用村建设，不断优化农村金融生态环境；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推进“防贫保”综合保险。

### **（四）调整产业结构，完成国企重组**

对照目标要求和重点任务，以国有企业整合重组为契机，突出补短板强弱项，聚焦重点难点抓攻坚。聚焦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国有资本结构布局调整、市场化经营机制完善，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进一步推动党的领导

融入公司治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加大对长期亏损、扭亏无望的商业类子企业的清理退出力度，清理处置不具备优势的非主营业务和低效无效资产，坚持立足实业做强主业，集中发挥国有资本规模优势。健全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市场化用工制度，探索建立职业经理人制度、中层管理人员竞争上岗、末位调整和不胜任退出等机制，实行有利于吸引和留住关键岗位核心骨干人才的措施。

### **（五）提升管理水平，深化财政改革**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完善部门预算会商机制，及时进行预决算公开，按照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要求，加快推进部门预算编制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推进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超前谋划专项债券项目，适时推进专项债券发行，有效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继续做好各级巡视巡察、审计问题整改落实。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建设，牢牢守住财经纪律红线，抓好工作责任落实。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为全县财政高质量发展提供组织保证，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